

# 同泰慧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## 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简称 同泰慧选混合  
基金主代码 008093  
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 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17日  
基金管理人名称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公告依据  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同泰慧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同泰慧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 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慧选混合 A 同泰慧选混合 C  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93 008094

## 2.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(2019)1815号  
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9年12月2日  
至2019年12月12日止  
验资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 
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9年12月16日  
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(单位:户) 2,879  
份额类别 同泰慧选  
混合 A  
同泰慧选  
混合 C 合计  
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(单位:元) 94,128,195.25 84,904,562.60 179,032,757.85  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(单位:元) 61,903.25 60,093.75 121,997.00  
募集份额(单位:份)  
有效认购份额 94,128,195.25 84,904,562.60 179,032,757.85  
利息结转的份额 61,903.25 60,093.75 121,997.00  
合计 94,190,098.50 84,964,656.35 179,154,754.85  
其中: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 
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  
情况  
认购的基金份额(单位:  
份) 10,000,000.00 0.00 10,000,000.00  
占基金总份额比例(%) 10.6168% 0.00% 5.5818%  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12月12日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,认购  
费用为1000元,并自本基金基金合同

生效之日起，所认购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。

其中：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

的从业人员认购基金情况

认购的基金份额（单位：

份） 3,006.94 100,009.58 103,016.52

占基金总份额比例（%） 0.0032% 0.1177% 0.0575%

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

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
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9 年 12 月 17 日

注：（1）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、会计师费、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，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。

（2）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 万份至 50 万份；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份。

### 3.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

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

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

份额比例

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

限

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,000,000.00 5.5818% 10,000,000.00 5.5818%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

少于三年

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100,009.58 0.0558% 0.00 0.00% -

基金经理等人员 0.00 0.00% 0.00 0.00% -

基金管理人股东 0.00 0.00% 0.00 0.00% -

其他 0.00 0.00% 0.00 0.00% -

合计 10,100,009.58 5.6376% 10,000,000.00 5.5818% -

### 4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销售网点（指代销网点和直销网点）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，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。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。请本基金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后，及时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，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（[www.tongtaiamc.com](http://www.tongtaiamc.com)）或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30-1666）查询交易确认情况。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、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申购、赎回业务。办理申购、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、赎回开放日前依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